# 经典版保证借款合同范文(共21篇)

来源：网络 作者：岁月静好 更新时间：2024-01-01

*经典版保证借款合同范文 第一篇合同编号：\_\_\_\_\_\_贷款方：\_\_\_\_\_\_\_借款方：\_\_\_\_\_\_\_双方共同遵守\_颁发的《借款合同条例》，并签订此合同。第一条根据(项目计划批准机关及文号)批准借款方(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项目，总投资\_\_\_万元，...*

**经典版保证借款合同范文 第一篇**

合同编号：\_\_\_\_\_\_

贷款方：\_\_\_\_\_\_\_

借款方：\_\_\_\_\_\_\_

双方共同遵守\_颁发的《借款合同条例》，并签订此合同。

第一条根据(项目计划批准机关及文号)批准借款方(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项目，总投资\_\_\_万元，其中自筹\_\_\_万元，其它\_\_万元，向贷款单位申请(贷款种类)，贷款\_\_\_万元。

第二条贷款方根据借款方以下借款用同意贷款\_\_\_万元。贷款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贷款方按照各项贷款办法规定的利率档次，计息时间，向借款方计收利息。借款用途：购置设备\_\_\_台(套)\_\_\_万元;土建\_\_\_\_平方米\_\_\_\_万元;其它\_\_\_\_\_万元。

第三条贷款方保证在核准的贷款额度内，根据贷款合同约定的期限，及时供应资金，如因本身责任，不能按时提供贷款，应按违约数额和延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由贷款方按本项贷款利率档次加付\_\_\_%

第四条借款方保证按照如下期限归还本金：

\_\_\_\_年\_\_月\_\_万元、\_\_\_\_年\_\_月\_\_万元、

\_\_\_\_年\_\_月\_\_万元、\_\_\_\_年\_\_月\_\_万元、

第五条借款方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双方同意按有关规定，用下列资金还款：

1.贷款项目投产后新增加的所得税前利润\_\_\_万元，

2.贷款项目投产后新增加的税金\_\_\_万元，

3.自有资金(包括更新改造资金、新产品试制费和生产发展基金)\_\_\_万元，

4.新增固定资产折旧\_\_\_万元，

5.贷款项目交主管部门的费用\_\_\_万元。

6.其它资金\_\_\_万元。

第六条贷款方有权监督借款方按照批准的项目实施计划、设计方案和合同规定使用借款，未经贷款方同意，借款方不得随意变更项目内容和借款用途，否则，贷款方有权收回或停止贷款，并对挪用的贷款部分加收利息\_\_\_\_%。

第七条如借款方不能按期归还借款，由保证人或担保单位承担偿还本息的责任。

第八条本合同经借款方、贷款方、保证方签章后生效，至此项借款本息全部还清后终止。合同正本三份：借款方、贷款方、保证方各执一份;副本四份：报送人民银行一、二级分行，当地工商行政管理局、税务局。

借款方：(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职务、姓名)\_\_\_\_\_(签章)

贷款方：(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职务、姓名)\_\_\_\_\_\_\_\_(签章)

保证人：(单位)\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

**经典版保证借款合同范文 第二篇**

出借人(全称)

借款人(全称)

保证/抵押人(全称)

各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签订本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

借贷条款

第一条借款

(一)借款金额：(人民币大写).

(二)借款用途：.

(三)出借人以现金方式支付元，其余以银行转账的方式将借款汇入借款人账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四)借款利率：本合同执行固定借款利率，为月利率‰。借款期限内不变。

(五)借款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二条借款偿还及利息支付

(一)借款人按本合同规定到期一次性偿还全部本金。

(二)借款人按月支付利息，支付日为每月日。

(三)借款人提前归还借款的，按实际借款天数计收利息。

(四)借款逾期不还的部分，按每天计收违约金，直到全部本息还清为止。

第三条担保条款

(一)本借款由用作为该笔借款的抵押担保物，双方约定以上抵押物不办理抵押登记，抵押物不转移，仍由借款人使用。到期不能归还出借人的借款，出借人有权处理抵(质)押品。借款人到期如数归还借款的，抵押权终止。

(二)本借款由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保证人履行连带责任保证后，有向借款人追偿的权利，借款人有义务对保证人进行偿还。

(三)担保的范围包括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借款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出借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四)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同时存在物的担保(含债务人或第三人提供)和保证担保的，债权人可以就物的担保实现债权，也可以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五)保证期间为合同履行期届满后两年。

第四条权利义务

(一)出借人有权监督借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人的偿债能力等情况。借款人应如实提供有关的资料。出借人为规避风险，可提前收回借款本金及利息，但须提前一个星期通知借款人。

(二)借款人必须按照借款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挪作他用，不得用借款进行违法活动，否则出借人有权提前收回借款。

(三)借款人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四)借款人有义务接受出借人的检查、监督借款的使用情况，了解借款人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

(五)借款人自愿用所有财产(动产和不动产)作借款担保。出借人有权对借款人上述资产采取保全措施。

第五条借款人死亡或者被宣告死亡、失踪或者被宣告失踪，或者成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出借人由继承人、受遗赠人、监护人或财产代管人偿还。

出借人(签章)：\_\_\_\_\_\_\_\_\_借款人(签章)：\_\_\_\_\_\_\_\_\_保证人(签章)：\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典版保证借款合同范文 第三篇**

借款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贷款人：\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

借款人向贷款人申请助学人民币贷款，现根据\_有关法律、法规，经当事人各方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资遵守。

>第一条贷款金额、用途及拨付

本合同项下的贷款金额为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用途限于为(以下勾选一项)□借款人本人□借款人的直系亲属、配偶或被监护人(即借款的实际使用者，下称“借款学生”)在\_(为本合同目的，不包括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接受非义务制教育(指明：□高中□大学□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其他：\_\_\_\_\_\_\_\_\_\_\_\_)提供必要的(以下勾选，可复选)□学费□生活费，不得挪用。贷款人有权监督贷款的使用。

借款人在此授权贷款人，在贷款人认为合适的时候，将贷款资金以助学资金的名义划入如下账户：(1)借款人申请的学费贷款部分，由贷款人按学年直接划入借款学生所在学校指定的接收学杂费的账户，该账户的户名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账号为\_\_\_\_\_\_\_\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为\_\_\_\_\_\_\_\_\_\_\_\_\_\_\_\_\_\_\_\_;(2)借款人申请的生活费贷款部分，由贷款人按月直接划入借款学生开立于贷款人处的浦发银行卡账户用于支付必要的日常生活开支，浦发银行卡账号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上述授权行为是有效的、不可撤销的。贷款人的上述划付即为借款人的提款，借款人不得再次要求提取本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贷款本金。

如因借款人原因导致贷款人在本合同签署后的九十天届满时仍无法发放本合同项下贷款的，贷款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借款合同。

贷款发放后，借款人因使用该借款资金与他人发生的任何纠纷，均与贷款人无关，本借款合同应正常履行。

>第二条贷款期限、利率及计息方式

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期限为\_\_\_\_\_\_\_年\_\_\_\_\_\_\_个月，预计自\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实际贷款起始日期以贷款借据记载的日期为准。

本合同项下的贷款起息日为贷款发放日，计息方式根据自由还款期和固定还款期(定义参见本合同第五条)分别约定如下：

自由还款期内，贷款利息按贷款实际占用天数计息;

固定还款期内，贷款利息采取对年、对月、对日的计算方法，如果不能对年、对月、对日，以月末最后一日为对日。贷款期限满年的按年利率计算，满月的按月利率计算，有整年(月)又有零头天数的，整年(月)部分按年(月)利率计算，仅零头天数按实际天数计算，其计算公式为：

全是整年整月的：利息=本金×时期(年或月数)×年或月利率;

有整年(月)又有零头天数的：利息=本金×[时期(年或月数)×年或月利率+零头天数×日利率]

本合同项下贷款的结息日，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为本合同约定的每期还款日。

本合同项下的贷款利率，可采用浮动利率、固定利率或准固定利率(请在方框中打勾选择)：

浮动利率

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档期贷款基准利率及浮动区间规定执行。本合同项下的贷款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档期的贷款基准利率的基础上□上浮□下浮(请在方框中打勾选择)\_\_\_\_\_\_\_%。如在贷款期限内遇中国人民银行调整贷款基准利率，则自本合同约定的合同贷款利率调整时间起，在新的贷款基准利率基础上按上述利率浮动比例浮动后执行新的合同贷款利率。

签订本合同时的中国人民银行同档期基准利率为：\_\_\_\_\_\_\_%(年利率)，执行利率按贷款实际发放日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档期基准利率及合同规定的浮动比例确定。月利率=年利率/12，日利率=年利率/360，期利率=年利率×每期月数/12。

若贷款期限内遇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基准利率调整，本合同利率应按以下方式相应调整(请在方框中打勾选择)：

按年调整，分段计息。即从利率调整的次公历年的首个公历日起，按当期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档期贷款基准利率及合同规定的浮动比例执行新的利率。

利率不作调整，不分段计息。

其他：\_\_\_\_\_\_\_\_\_\_\_\_\_\_\_\_

固定利率

按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公布的同档期贷款固定利率及浮动区间规定执行。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执行利率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公布的同档期贷款固定利率的基础上□上浮□下浮(请在方框中打勾选择)\_\_\_\_\_\_\_%。如在贷款期限内遇中国人民银行调整贷款基准利率或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调整该业务适用之固定利率，本合同执行利率不作调整。签订本合同时的同档期固定利率为：\_\_\_\_\_\_\_%(年利率)，执行利率按贷款实际发放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公布的同档期贷款固定利率及合同规定的浮动比例确定。月利率=年利率/12，日利率=年利率/360，期利率=年利率×每期月数/12。

准固定利率

自贷款发放之日起\_\_\_\_\_\_\_个月(预计至\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实行固定利率，即按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公布的同档期贷款固定利率及浮动区间规定执行(贷款期限从贷款发放之日起至合同到期日止)。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执行利率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公布的同档期贷款固定利率的基础上□上浮□下浮(请在方框中打勾选择)\_\_\_\_\_\_\_%。如在此期限内遇中国人民银行调整贷款基准利率或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调整该业务适用之固定利率，执行利率不作调整。签订本合同时的同档期固定利率为：\_\_\_\_\_\_\_%(年利率)，执行利率按贷款实际发放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公布的同档期贷款固定利率及合同规定的浮动比例确定。月利率=年利率/12，日利率=年利率/360，期利率=年利率×每期月数/12。

固定利率执行届满后，即自\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实行浮动利率，即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档期贷款基准利率及浮动区间规定执行(贷款期限从贷款发放之日起开始计算)。本合同项下的贷款利率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档期的贷款基准利率的基础上□上浮□下浮(请在方框中打勾选择)\_\_\_\_\_\_\_%。如在此期间内遇中国人民银行调整贷款基准利率，则自本合同约定的合同贷款利率调整时间起，在新的贷款基准利率基础上按上述利率浮动比例浮动后执行新的合同贷款利率。其中，月利率=年利率/12，日利率=年利率/360，期利率=年利率×每期月数/12。如借款人需继续采用固定利率计息，则应另行向银行提出申请。

若在执行浮动利率期间遇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基准利率调整，本合同利率应按以下方式相应调整(请在方框中打勾选择)：

按年调整，分段计息。即从利率调整的次公历年的首个公历日起，按当期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档期贷款基准利率及合同规定的浮动比例执行新的利率。

利率不作调整，不分段计息。

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若借款人未按规定按时足额偿付当期贷款本息即为逾期，贷款人有权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计收罚息(参见本合同第九条相关内容)。

>第三条费用

借款人应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合同约定承担本合同项下的相关费用和税费。

借款人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不能依照本合同规定履行还本付息及其他有关责任义务，致使贷款人决定通过其他途径采取补救或追索措施的，由此引起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在内的一切费用概由借款人承担。

>第四条借款人提款条件

除非贷款人同意，否则在以下条件在形式及内容方面均令贷款人满意地全部达成前，贷款人无任何义务向借款人发放本合同项下贷款：

借款人已向贷款人提供符合规定的文件资料，且已签署贷款人认可的担保文件。前述“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的借款学生的入学证明或在册学籍证明、所需学费或生活费证明、借款人有还款能力的经济收入来源证明等;借款人如为借款学生的直系亲属、配偶或法定监护人的，还需提供贷款人认可的能够有效证明前述关系的证明。

本合同及其相关附件(包括担保文件)已合法地生效。

担保权或类似优先权已合法设立并生效(如有)：贷款采用抵押方式担保的，已办妥保险及抵押登记手续，并将该抵押物登记凭证、所有权凭证、抵押权凭证/他项权利凭证、保险单正本交付贷款人占有;贷款采用质押方式担保的，已将质物交付贷款人占有;出质行为依法需要办理登记手续的，该登记已完成。

本合同以及与本合同相关的担保文件及其他文件已由贷款人认可的公证机关办理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若贷款人要求)。

借款人已按贷款人要求开立用于提款、付息、付费及还款等的银行账户。

贷款人提出的其他条件。

尽管有前款所述，以上提款条件的设立并不代表贷款人在上述条件满足时必然有义务放款，在贷款人因法律法规及政策变动，或受政府宏观货币政策或金融监管政策限制，根据贷款人自身额度等情况需调整、增加贷款发放条件，或发生其他重大情事变更的情况下，可暂缓、减少或取消放款，并通知借款人;并且，如贷款人在上述条件未全部满足时即放款的，也不构成贷款人的履约瑕疵。

>第五条提(还)款

提(还)款计划：

提款计划。本合同项下的贷款应分次提取，总的提款期限为\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具体提款计划参见本合同附件《提款计划表》。除另有约定外，未按期提用或超过前述提款期限的贷款将被取消。经与贷款人协商一致，借款人实际累计提款金额可少于本合同第一条第一款所约定之总贷款金额;如借款学生因故休学的，经借款人书面申请并由学校出具书面证明，在取得贷款人书面同意后，原该期学费贷款或生活费贷款可顺延至借款人复学当期提用。

还款计划。借款人保证按照本合同约定或贷款人要求的还款计划按期归还借款本息。

还款方式：

自由还款期还款。本助学借款所支持之非义务制教育阶段以及借款学生完成该阶段教育毕业后的一年内为借款人的自由还款期;在此期间，借款人可以随时要求归还本合同项下部分或全部贷款本息，或者选择暂不还款;如借款人选择归还的，则归还顺序应按照先借先还的原则进行，利息应按照实际归还贷款额及其实际占用天数计算，并在归还贷款本金时一并付清。

固定还款期还款。若借款人在借款学生完成借款所支持之非义务制教育阶段教育并毕业后的一年内未能还清贷款本息的，自该借款学生毕业后的第二年起进入固定还款期，此时，应将自由还款期届满时借款人尚未清偿的贷款债务余额(包括尚未清偿的贷款本金和尚未付清的贷款利息)按照借款人在以下约定的还款方式归还贷款本息;还款计划亦应根据具体情形做相应调整。

请在相应方框内打勾选择还款方式：

采用等额本息还款法。

每期还本付息额=贷款本金×期利率+贷款本金×期利率÷[(1+期利率)还款总期数-1]

采用等额本金还款法。

每期还本付息额=贷款本金÷还款总期数+(贷款本金-已归还本金累计额)×期利率

其他还款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以上公式中的“期”是指\_\_\_\_\_\_\_个月(如：以每2个月为一期按期还款，此处应填写“2”。所填数字不得超过12个月);每期还款日为\_\_\_\_\_\_\_\_\_\_\_\_\_\_\_\_\_。

若借款人选择在进入固定还款期后就剩余全部未清偿贷款本息采用分期方式还款的，借款人应自其毕业一年届满后的次月(公历概念)约定还款日起开始还款。借款人毕业一年届满后次月的首期还款贷款利息的计算方法具体为，如毕业一年届满之日至次月约定还款日之间的贷款实际占用天数小于一期的，首期还款贷款利息根据贷款实际占用天数按照本合同条计息方式确定;如毕业一年届满之日至次月约定还款日之间的贷款实际占用天数大于一期的，首期还款贷款利息将分为一期的应还利息及超过一期部分的应还利息分别计算，其中：一期的应还利息按照约定还款方式计算利息，超过一期部分的应还利息根据贷款实际占用天数按照本合同条计息方式确定;如毕业一年届满之日至次月约定还款日之间的贷款实际占用天数等于一期的，首期还款贷款利息即按照约定还款方式计算的当期应还利息。

借款人应于本合同约定的、进入固定还款期后的每一还本付息日的零点以前，将应还贷款本息足额存入其开立在贷款人处的还款账户(结算户)中，还款账户的银行卡卡号或活期一本通银行账号为\_\_\_\_\_\_\_\_\_\_\_\_\_\_\_\_\_\_\_\_。借款人在此不可撤销地授权贷款人可从该存款账户中主动扣收到期应还贷款本息。

借款人如在贷款期内要求变更还款账户，须提前向贷款人提出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并重新签订委托扣款协议、约定新的还款账户启用日期后方可实施。

若借款人授权贷款人扣款的存款账户为可透支账户，则借款人在此不可撤销地进一步授权，当该账户中存款余额不足以归还当期贷款本息时，贷款人可以在账户允许透支金额范围内以透支方式扣收到期应还贷款本息，由此发生的透支本金、利息和相关费用均由借款人承担。

进入固定还款期后，借款人应按期偿还贷款本息。若借款人未按规定按时足额偿付到期贷款本息，贷款人有权从借款人开立在贷款人及贷款人总行系统内其他营业机构的部分或全部账户中扣收到期未还的本金、利息、罚息及相关费用(包括律师费、诉讼费、拍卖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若归还贷款确有困难，借款人应当于本合同项下贷款最终到期日前的十五天内，向贷款人书面申请贷款展期，由贷款人决定是否展期。贷款人决定展期的，应与借款人依法签订展期合同。展期后的贷款最后到期日不得超过借款学生毕业后的第四年的公历最后一日。

若发生贷款逾期，则该期未还贷款本息的逾期罚息，应在归还逾期贷款本息时一并缴付，且贷款人有权对借款人未支付的利息计收复利。

除采用固定利率的情形外，贷款人因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利率因素而对每期应付本息款额所作的调整，借款人须无条件照此履行。

固定还款期内，借款人如提前归还贷款，应征得贷款人的事先书面同意。未取得贷款人书面同意的，借款人仍应当依照合同约定的期限还本付息。

固定还款期内，借款人如提前归还部分贷款本息，对提前还款部分，在提前还款日当日及以前仍按本合同有关规定计收贷款利息，不计退已计收的贷款利息。固定还款期内，借款人如一次性提前归还全部结欠本金及利息的，贷款人有权在提前还款日当日及以前仍按本合同有关规定计收贷款利息，不计退已计收的贷款利息，不计收提前还款日之后的贷款利息。

固定还款期内，借款人如提前归还贷款本金的，按照以下规定收取违约金：

借款人应按照提前归还贷款本金的\_\_\_\_\_\_\_\_\_%支付违约金;如正常还款\_\_\_\_\_\_\_\_\_\_年以上提出提前还款，可免收违约金。

有关提前还款的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债权担保

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由以下担保人为借款人向贷款人提供担保：

由\_\_\_\_\_\_\_\_\_\_\_\_\_\_\_\_\_\_\_提供的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

由\_\_\_\_\_\_\_\_\_\_\_\_\_\_\_\_\_\_\_提供\_\_\_\_\_\_\_\_\_\_\_\_\_\_\_\_\_\_\_的抵押担保;抵押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

由\_\_\_\_\_\_\_\_\_\_\_\_\_\_\_\_\_\_\_提供\_\_\_\_\_\_\_\_\_\_\_\_\_\_\_\_\_\_\_的质押担保;质押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

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保证与陈述

本合同项下借款人向贷款人陈述和保证如下：

借款人为独立的法律主体，具备所有必要的权利能力、能以自身名义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并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签署本合同是借款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其具有法律约束力。

借款人在此保证，在签署和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恪守诚实守信原则，其所出具的对外进行贷款支付、涉及借款人以及涉及本合同的所有文件、信息和资料均为真实、有效、完整、准确而无任何隐瞒的。

借款人在此保证其签署和履行本合同的行为并不违反其所应遵守的法律、法规、规章、判决、裁决及命令，也不与其签署的任何合同、协议或承担的任何其他义务相抵触。

借款人确认，在本合同签署时没有隐瞒已经发生或将要发生的任何影响或可能影响其签署或履行本合同、或可能对其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案件、仲裁案件、行政程序、财产保全措施、强制执行程序或其他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并且，借款人将在本合同履行期内继续向贷款人承担上述信息的及时披露义务。在发生前述事件时，借款人应当在有关事件发生之日或其知悉之日后的5个工作日内通知贷款人。

**经典版保证借款合同范文 第四篇**

地址：

出资方（甲方）

身份证号码：

住址：

电话号码：

借款方（乙方）

营业执照号：

企业法人：

地址：

投资管理方（丙方）

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号：

企业法人：

电话号码：

地址：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丙三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商定，由甲方提供双方商定借款额给乙方，丙方为乙方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为此，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借款金额，人民币（大写） 元整。（小写）

>第二条借款期限自20\_\_年月日至20\_\_年月日止，共个月。以借款借据上记载的日期为准。

>第三条借款利率执行月利率‰，付息方式：

每月20日前支付当月利息，借款到期利随本清。借款的具体时间以借据为准。

>第四条乙方郑重承诺：

乙方借款用途是合法的。

>第五条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2日内一次性向乙方交付全部借款资金。

>第六条乙方支付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方式按以下第种方式执行。

地址：

**经典版保证借款合同范文 第五篇**

合同号：

贷款人：

借款人：

保证人：

经贷款人、借款人、保证人协商一致，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借款金额、种类与用途：

贷款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贷款人民币(大写)，借款种类为，借款用途为.

>第二条借款期限：

本合同借款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在上述期间和借款额度内，借款人申请用款，双方不再逐笔签订借款合同，每笔借款的金额、期限和利率等以借款凭证、借款凭证传真或双方银行汇款单往来实际发生为准，借款凭证、借款凭证传真或双方银行汇款单往来实际发生为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条借款利率：

本合同借款利率为每月利率℅.

>第四条划款方式：

借款人要求贷款人将借款金额划入借款人指定的账户。

>第五条还款、付息方式：

本合同约定付息方式为按季(月、季或年)付息。

>第六条保证方式：

保证人自愿为本合同贷款人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第七条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自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若贷款人依约提前收回未到期贷款，则视同借款期限届满。如贷款展期，保证人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后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第八条保证担保范围：

保证担保范围为贷款本金、利息(包括罚息、复息等)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催讨差旅费和其他合理费用。

>第九条特别约定：

一、本合同主合同若无效，但保证条款仍有效，且保证人对贷款人在主合同无效情况下的一切债权(权利)仍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二、若依据本合同第三条的约定提高了利率，保证人同意对因利率提高而增加的利息仍按本合同保证条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三、贷款人依法转让债权，保证人仍需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四、本合同贷款人债权如另设有人的担保和/或物的担保，无论物的担保是由债务人提供还是由第三人提供的，当贷款人主张债权时，贷款人可以就物的担保实现债权或要求保证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也可以同时要求保证人和物的担保承担担保责任，人的担保、物的担保居于同一清偿顺序，本合同保证人同意对本合同全部债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五、保证人承诺密切关注借款人的经营等状况。若借款人进行破产清算，则推定保证人知道或应当知道借款人的破产清算行为，保证人应预先行使追偿权。

六、各保证人无论同时或是分别提供保证，均为连带共同保证关系。

七、贷款人向任何一个保证人主张保证责任，视同向其他保证人主张保证责任。

>第十条

借款人发生如下情形之一的，贷款人有权停止本合同尚未发放的贷款、提前收回未到期贷款;

一、未按期偿还本金或未按期支付利息或不按借款借据特别约定的还款方式归还贷款本息的;

二、不按约定的贷款用途使用贷款的;

三、不接受或不配合贷款人对其贷款使用情况的查询或监管的;

四、未按期向贷款人清偿其他到期债务或未按期清偿其他任何金融机构或第三人到期债务的;

五、借款人、借款人之法定代表人、股东高级管理人员等参与重大赌博、吸毒等违纪违法行为的;

六、财产遭受哄抢等事件的;

七、卷入重大不利诉讼的;

八、被行政机关处以重大行政处罚的;

九、因经营不善而停产歇业的;

十、隐瞒企业财务状况、经营状况或抽逃资金(本)的;

十一、未征得债权人书面同意而实行承包、委托经营、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一、借款人违约及其违约责任：

(1)未按期归还贷款本金(含展期)，从逾期之日起按约定利率加收50%的罚息利率计收罚息。

(2)未按期偿付贷款利息，按罚息利率计收复息。

(3)借款人可提前归还贷款，按本合同约定的利率和实际天数计收利息。

二、贷款人违约及其违约责任：贷款人未依约向借款人提供贷款的，按违约金额、逾期罚息利率和违约天数向借款人支付违约金。

三、保证人违约及其违约责任：贷款人有权停止本合同未发放的贷款、提前收回未到期贷款。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事项：

借款人可在借款期限、额度内，可循环往复使用。

>第十三条争议的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发生纠纷，由贷款人、借款人、保证人三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贷款人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其他：

一、借款借据是合同的组成部份，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二、本合同若发生的公证费用及其他费用，均由借款人或保证人承担。

三、本合同被担保债务已经清偿，但这种清偿被有关法律文书确认为无效的，本合同仍然有效。

四、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五、贷款人已提请借款人、保证人对本合同各条款作全面、准确的理解，并按借款人、保证人的要求对各条款予以充分说明;本合同各条款在订立前均进行了充分磋商;借款人、保证人对本合同的各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通晓并充分理解。

六、本合同一式份，贷款人执二份，借款人、保证人、各执一份，效力同等。

贷款人：

借款人：

保证人：

签约时间：

签约地址：

**经典版保证借款合同范文 第六篇**

保证人：\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

债权人：\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

经合同双方自愿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以下条款：

第一条 根据\_\_\_\_\_\_\_\_\_\_\_\_\_\_\_\_\_\_\_\_\_\_(借款人)第

\_\_\_\_\_\_\_\_\_\_\_\_\_号借款申请，债权人同意向借款人提供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的个人住房贷款，借款期限由\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保证人愿意为此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第二条 保证人提供的保证是连带责任保证，保证人与借款人对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债权人有权从保证人在债权人处开立的存款账户上按偿款期逐期扣还当期借款人应偿还款本息金额。

第三条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务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保证人在此承诺对抵押物变现优先偿还贷款人债务后剩余的所有债务承担偿还义务。

第四条 考虑到借款人如发生违约情况，贷款人可以提前收回贷款，保证人仍承担保证责任，故保证人认可保证期间自贷发放之日始，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条 借款期间，保证人变更住所、法定名称的，应在变更后7天内书面通知知债权人。否则，债权人以原法定名称向原住所发送的有关文件视同送达。

第六条 保证人与债权人就本合同发生任何纠纷，由债权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有关规定办理。

第八条 本保证书一式三份，债权人、保证人、借款人各执一份。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保证人：(公章) 债权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代表人：(盖章)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

**经典版保证借款合同范文 第七篇**

保证人（甲方）：\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开户金融机构及账号：\_\_\_\_\_\_\_\_\_

贷款银行（乙方）：\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_\_\_\_

为确保乙方与\_\_\_\_\_\_\_\_\_签订的\_\_\_\_\_\_\_\_\_号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的履行，甲方愿意向乙方提供保证担保。甲、乙双方根据《合同法》、《担保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经协商一致，约定如下条款：

第一条甲方保证担保的贷款金额（大写）\_\_\_\_\_\_\_\_\_元，贷款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第二条本合同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甲方对借款合同中的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如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没有履行或者没有全部履行其债务，乙方有权直接要求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甲方应在接到乙方《催收到（逾）期贷款通知书》之日起\_\_\_\_\_\_\_\_\_个工作日内履行清偿义务。

第三条保证担保的范围：贷款金额（大写）\_\_\_\_\_\_\_\_\_元及利息、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赔偿金和实现贷款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

第四条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借款合同展期的，以展期后所确定的合同最终履行期限之日为届满之日。

第五条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保证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无效并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六条保证期间，借款合同的当事人双方协议变更借款合同除贷款利率以外的其他内容，应当事先取得本合同甲方的书面同意。

第七条保证期间，甲方机构发生变更、撤销，甲方应提前\_\_\_\_\_\_\_\_\_天书面通知乙方，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由对甲方作出撤销决定的机构承担。如乙方认为变更后的机构不具备完全的保证能力，变更后的机构或作出撤销决定的机构有义务落实为乙方所接受的新的保证人。

第八条保证期间，乙方有权对甲方的资金和财产状况进行监督，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其财务报表等资料，甲方应如实提供。

第九条保证期间，甲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超出其自身负担能力的担保。

第十条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前承担保证责任，甲方同意提前承担保证责任：

1、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的约定或者发生其他严重违约行为；

2、《借款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被宣告破产、被解散、擅自变更企业体制致使乙方贷款债权落空、未按借款合同的约定使用贷款、卷入或即将卷入重大的诉讼或仲裁程序及其他法律纠纷、发生其他足以影响其偿债能力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等情况。

第十一条甲方不承担保证责任或者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应向乙方支付被保证的借款合同项下贷款金额\_\_\_\_\_\_\_\_\_%的违约金，因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且违约金数额不足以弥补所受损失的，还应赔偿乙方的实际经济损失。对上述违约金、赔偿金以及甲方未承担保证责任的贷款本金、利息和其他费用，乙方有权直接与甲方存款账户中的资金予以抵销。

第十二条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_\_\_\_\_\_\_\_\_。

第十三条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经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应当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第十五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典版保证借款合同范文 第八篇**

合同编号： 年 字第 号

保证人名称：

住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开户金融机构：

帐号：

债权人名称：交通银行 分(支)行

住所：

行长：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为确保\_\_\_\_\_\_\_\_(以下称主合同)的履行，保证人(以下称甲方)应\_\_\_\_\_\_\_(以下称借款人)的请求，愿意为借款人所借款项向债权人(以下称乙方)提供保证。该主合同的借款金额和币种为(大写)\_\_\_\_\_\_\_\_\_，期限为\_\_\_\_\_\_。经乙方审查，同意甲方作为借款人还款的保证人。甲乙双方遵照法律规定并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愿为上述主合同中借款人向乙方借用的借款本金(大写)\_\_\_\_\_\_\_\_整以及相应的利息、费用、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全部应付款项(以下称应付款项)作担保。

第二条 甲方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当借款人未按主合同的约定支付乙方任何一期到期(包括被乙方宣布提前到期)应付款项时，甲方保证在接到乙方书面索付通知后15天内无条件地代为偿付。

第三条 甲方保证已办妥签署本合同所需的所有授权和批准手续，并保证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的保证责任不因下列原因受到任何影响和免除：

1、借款人地位及财力状况的改变及其上级单位的任何指令;

2、借款人与其他单位签订的各类有关协议;

3、本合同所担保的主合同被认定无效;

4、甲方机构的变更、撤销或财力的变化;

5、主合同债务重组。

第四条 甲方若发生变更、撤销，甲方应提前45天书面通知乙方，本保证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由借款人和甲方落实为乙方所接受的新的保证人。

第五条 甲方同意今后乙方与借款人变更主合同除了变更贷款金额、期限、用途、利率(指由乙方无故擅自超出中国人民银行规定调整范围外)这四项条款，其他条款的变更无需再征得甲方的同意，也不影响甲方的保证责任。

主合同中与贷款金额、期限有关的条款变更后，本合同项下保证的贷款金额和期限相应调整，贷款利率按上述期限变更后的贷款利率执行。

第六条 本合同的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日起直到主合同项下借款人的应付款项全部清偿为止。

第七条 在本合同的保证期间内，甲方有责任定期向乙方提供财务报表，并接受乙方对其担保能力变化情况的调查。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任何方式的担保。

第八条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的约定，未代借款人清偿到期应付款项时，甲方有权从甲方存款帐户中扣收，并可向甲方继续追索任何不足部分。

2、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规定，乙方有权向变更后的机构收取相当于担保总额\_\_\_%的违约金。

3、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第七条规定，作出不真实陈述或违约，乙方有权要求其纠正行为，并处以担保总额\_\_\_%的违约金。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章后随主合同同时生效。

第十二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经典版保证借款合同范文 第九篇**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

出借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担保方(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典版保证借款合同范文 第十篇**

甲方（债权人）：\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址：\_\_\_\_\_\_\_\_\_\_\_\_\_\_\_\_

乙方（债务人）：\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丙方（保证人）：\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保证担保借款合同书由上述各方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市订立：经甲方、乙方和丙方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自\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由甲方向乙方提供\_\_\_\_（种类）贷款人民币元整（大写：），用于\_\_\_，还款期限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利率按月息\_\_‰计算。如遇国家贷款利率调整，按调整后的新利率和计息方法计算。

具体用款、还款计划如下：（略）。

第二条 甲方应在符合国家信贷政策、计划的前提下，按期、按额向乙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乙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的加息相同。

第三条 乙方愿遵守甲方的有关贷款办法规定，并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否则，甲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收回或提前收回已发的贷款。对违约部分，按规定加收\_\_\_％利息。

第四条 乙方应按期偿还贷款本息。对乙方转移贷款用途等违反合同的行为，丙方承担连带责任；乙方不按期归还贷款本息时，由丙方承担责任。丙方相互间负连带保证责任。

第五条 甲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代偿的使用情况；了解乙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乙方对上述情况应完整如实地提供。对乙方违反借款合同的行为，甲方有权按有关规定给予信贷制裁。

货款方按规定收回或提前收回贷款，可直接从乙方存款账户中扣收。

第六条 贷款到期，由乙方及丙方负责偿还贷款本息。乙方及丙方到期不能归还，又未与甲方签订延期协议的，从逾期之日起，甲方加收\_\_\_％的利息，并可以从乙方及丙方的存款账户上直接扣收逾期贷款本息。

第七条 当乙方及丙方发生财产不足以清偿多个债权人的债务时，乙方、丙方愿以其财产（包括应收款项）优先偿还所欠甲方的贷款本息。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违反本合同约定,或无故终止合同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在合同有效期内,若无不可抗拒因素发生,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得终止合同,终止合同方视为违约。

3．违约金的计算方法:（略）。

第九条 保密责任

任何一方对因保证担保借款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第十条 合同终止

1．甲方或乙方如要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三十天正式书面并电话通知对方,双方应在结清所有费用及承担相应责任后本合同才能终止。

2．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应承担原合同内所规定之双方应履行而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

第十一条 补充与变更

本合同可根据各方意见进行书面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合同，与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双方约定，凡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将争议提交\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协议的解释

本协议各条款的标题仅为方便而设，不影响标题所属条款的意思。

第十五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和银行有关贷款规定办理。

第十六条 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七条 其他

本合同—式三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典版保证借款合同范文 第十一篇**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

甲方(担保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被担保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担保合同由上列各方于\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在\_\_\_\_\_\_\_\_\_订立。

鉴于：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建筑工程业主支付担保合同，合同如下：

第一条为了确保乙方与\_\_\_\_\_\_\_\_\_(下称承包商)签署合同编号为\_\_\_\_\_\_\_年\_\_\_\_\_\_\_\_字第\_\_\_\_\_\_\_号建筑合同项下乙方支付义务得到切实履行，甲方利用自身担保经营权愿意为乙方向业主提供保证责任。为了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依据《\_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按照《\_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甲方在对建筑合同的条款已做明确了解的情况下，愿意按合同的担保条款为乙方与承包商签订的建筑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第三条甲方在为乙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前，乙方必须

1.向甲方提供下列一项或数项反担保：

(1)经甲方认可的企业法人或自然人在乙方要求下正式向甲方签发以甲方为受益人的不可撤消的连带责任反担保保证书。

(2)以财产抵押(质)押给甲方，以作为偿付债务的担保。双方另订“抵(质)押合同”。其中抵(质)押物的有关内容见合同附件。

(3)经甲方认可的其他方式反担保措施。

2.同意为了抵消甲方向乙方追索保证责任的债务，甲方有权处分以上抵(质)押物。

第四条当承包商按保证责任规定向甲方索赔，且甲方认为索赔文件、单据或证明符合保证责任规定，甲方出于履行担保义务为乙方向承包商支付时，甲方对乙方及其继承人、受让人有绝对的追索权，不受乙方接受上级单位任何指令和乙方与任何单位签订的任何合同、文件的影响，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付。

第五条甲方有权自代偿乙方收费外，还要向乙方收取自代偿之日起，按代偿金额的\_\_\_\_\_\_\_‰/天(\_\_\_\_\_\_‰)乘以实际代偿天数的补偿金。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的追债通知后的\_\_\_\_\_\_日内，无条件地向甲方偿清全部款项、费用及应付补偿金。

第六条担保条款的修改

乙方要求甲方修改担保函内容时，须向甲方提交书面的修改申请和银行对所作修改的书面认可文件，在增加担保金额或担保展期的情况下，乙方还必须相应增加或延长对甲方的保障，否则甲方不接受乙方的修改申请。

第七条担保费用

甲方在与乙方签署担保合同时，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向甲方支付担保费及其它相关费用(具体见收费通知单)：

1.担保费：

(1)担保费以担保金额为基数，按年率\_\_\_\_\_\_%计收。

(2)担保费计费按月计算，不足一个月的按一个月计费，在开具担保函时一次性收费。

2.其它费用：

甲方因开具担保函而发生的超过正常情况下的其它费用(如，甲方在对乙方进行检查所发生的费用等)，由乙方支付。

3.履约保证金：

部分委托人在申请甲方为其担保前，需要向合作银行存入一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该笔保证金主要用于债务到期后，乙方无法履行还款义务而产生的履约费用，保证金以现金形式提供，数额为提供担保金额的\_\_\_\_\_\_\_\_\_-\_\_\_\_\_\_\_\_\_%，当乙方如期履行合同后，由甲方通知银行直接将本息划回乙方账户。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适用\_有关法律，在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争议、纠纷，有关各方首先应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时，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选择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将争议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违约责任

1.甲方的责任

(1)如果甲方未按本合同履行义务，则应承担罚款\_\_\_\_\_\_\_\_\_元给乙方。

(2)如果甲方违反其在本合同中所作的陈述、保证或其他义务，而使乙方遭受损失，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予以赔偿。

2.乙方的责任

(1)如果乙方违反本合同未履行义务，则应支付违约金\_\_\_\_\_\_\_\_\_元给甲方。

(2)如果乙方违反其在本合同中所作的陈述、保证或其他义务，而使甲方遭受损失，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赔偿。

第十条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_\_\_\_\_\_\_份，承包商与建筑主管部门各执\_\_\_\_\_\_\_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典版保证借款合同范文 第十二篇**

借 款 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编码：\_\_\_\_\_\_\_\_\_

货款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编码：\_\_\_\_\_\_\_\_\_

借款人即抵押人(以下简称甲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贷款人即抵押权人(以下简称乙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保证人即售房单位(以下简称丙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因购买或建造或翻建或大修自有自住住房，根据市公积金管理中心和《职工住房抵押贷款办法》规定，向乙方申请借款，愿意以所购买或建修的住房作为抵押。乙方经审查同意发放贷款。在抵押住房的房地产权证交乙方收押之前，丙方愿意为甲方提供保证。为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甲，乙，丙三方遵照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借款金额

甲方向乙方借款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

第二条 借款用途

甲方借款用于购买，建造，翻建，大修座落于\_\_\_\_\_区(县)\_\_\_\_街道(镇)\_\_\_\_\_路(村)\_\_\_\_\_弄\_\_\_\_\_号\_\_\_\_\_室的住房。

第三条 借款期限

借款合同期限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 贷款利率

贷款利率按签订本合同时公布的利率确定年利率为\_\_\_%(月利率\_\_\_%)。在借款期限内利率变更，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办理。

第五条 存入自筹资金

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在乙方开立活期储蓄存款户(储蓄卡帐户)，将自酬资金存入备用。如需动用甲方本人，同户成员，非同户配偶和非同户血亲公积金抵充自酬资金的，需提供当事人书面同意的证明，交乙方办理划款手续。甲方已将自筹资金支付给售房单位作首期房贷并有收据的可免存。

第六条 贷款拨付

向售房单位购买住房或通过房地产交\_\_\_\_市场购买私房的甲方在此不可撤销地授权乙方，在办理住房抵押登记获得认同(乙方确定)之日起的五个营业日内将贷款金额连同存入的自筹资金全数以甲方购房款的名义转入售房单位或房地产交\_\_\_\_市场在银行开立的帐户。 甲方建造，翻建，大修自住住房的，在本合同生效后自筹资金用完或将要用完时，有乙方主动将贷款资金划入甲方在乙方开立的活期储蓄存款户储蓄卡帐户)按工程进度支用。

第七条 贷款偿还

贷款本金和利息，采用按月等额还款方式。 贷款从发放的次月起按月还本付息。根据等额还款的计算公式计算每月等额还贷款本息，去零进元确定每月还本息额，最后一次本息接清。

第一期(合同签订时)每月还本息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万\_\_\_\_仟\_\_\_\_百\_\_\_\_拾\_\_\_\_元整。

第二期至以后各期每月还本息额根据当年银行公布的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计算，以乙方书面通知为准，同时变动分期每月还本息额。 甲方需动同本人，同户成员，非同住配偶和直系血亲公积金用于偿还贷款本息的，可在每年的\_\_\_\_月份办理一次，手续与本合同

第五条公积金抵充自筹资金相同。 储蓄卡，信用卡还款 甲方必须办理中国XX银行\_\_\_\_市分行储蓄卡，信用卡，委托乙方以自动转帐方式还本付息的足额款项，存入储蓄卡帐户或信用卡帐户，保证乙方能够实施转帐还款。 当因甲方原因造成用卡还款失败时，甲方必须持现金到原贷款经办行还款。 甲方提前将未到期贷款本金全部还清，乙方不计收提前还款手费，也不退回按原合同利率收取的贷款利息。

第八条 贷款担保

本合同项下甲方购买的住房由丙方提供阶段性保证。在未将房地产权证交乙方收押前，如发生借款人违约连续三个月拖欠贷款本息，罚息及相关费用，丙方须在接到乙方发出《履行保证责任通知书》后的\_\_\_\_日内负责代为清偿。保证期限从贷款发生之日起，至乙方取得房地产权证收押之日为止。保证期间，借款合同的甲，乙方协议变更借款合同内容，应事先征得丙方的书面同意。 本合同项下甲方购买，建造，翻建，大修的住房作为借款的抵押担保，由甲，乙方另行签订《住房抵押合同》。甲方购买期房的，应将购房预售合同交乙方保管。

第九条 合同公证

甲，乙，丙三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的\_\_\_\_日内，向公证机关办理本合同和甲，乙方签订的住房抵押合同公证。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和解除本合同。 甲方如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应符合有关规定，并应事先经一方书面同意(如在保证期间应征得丙方同意)，其转让行为在受让方和乙方重新签订借款合同后生效。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约定发放贷款; 甲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向 甲方必须按约定用途使用乙方贷款，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乙方贷款挪作他用。 乙方应按合同规定期限及时发放贷款。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甲方在执行本合同期间，未按月偿还贷款本息为逾期贷款，乙方按规定对其欠款每\_\_\_\_天计收万分之\_\_\_\_\_的罚息;并由甲方在活期储蓄或储蓄卡帐户内存入一个月的贷款数，保证按时归还乙方贷款。 甲方如连续六个月未偿还贷款本息和相关费用，或被发现申请贷款时提供资料不实以及未经已防书面同意擅自将抵押住房出租，出售，交换，赠与等方式处分抵押住房的，乙方有权提前收回贷款本息，直至处分抵押住房，如不足以偿还欠款的没有继续向甲方追偿欠款的权利。 甲方未将乙方贷款按合同约定使用而挪作他用，对挪用部分按规定每天计收万分之十二的罚金。

第十三条 本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可以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乙方所在的人民法院起诉。在协商或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须履行。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事项(略)

第十五条 本合同自甲，乙，丙三方签订后生效，丙方保证责任至甲方所购商品房的《房地产权证》和《房地产其他权证证明》交乙方执管后终止。甲，乙双方承担责任至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和相关费用全部清偿完毕后终止。

第十六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甲，乙，丙各执一份，公证机关，房地产登记机构个执一份，副本按需确定，其中：送\_\_\_\_市公积金管理中心一份。

甲方：(私章)

乙方：(私章) (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典版保证借款合同范文 第十三篇**

编号：年字第号

甲方（担保人）

乙方（借款人）

住址：

电话：

丙方（反担保人）

住址：

电话：

甲方根据乙方的申请，同意为乙方向（以下简称贷款行）提供担保，甲、乙、丙三方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担保的范围、期限、方式

1、乙方向贷款行借款本金元，借款期限 个月。甲方愿就上述借款，为乙方向贷款行提供担保，具体担保范围以甲方与贷款行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

2、甲方的保证期间为《借款合同》中约定的主债务（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3、甲方提供的担保方式为连带保证担保。

第二条反担保的方式、范围、期间

1、丙方向甲方提供反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丙方保证反担保的范围为：甲方为乙方代偿的全部款项；上述代偿款自付款之日起的利息；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实现追偿权的费用（诉讼费、律师费等）

3、丙方保证期间为自甲方代偿之日起两年。

4、乙方（或第三人）以有权处分的向甲方提供抵押反担保，并由甲方与乙方（或第三人）签订《抵押反担保合同》。

第三条甲方的追偿权

1、乙方如不能按《借款合同》约定还本付息，甲方在履行了保证义务代乙方清偿债务后，有权向乙方、丙方追偿。

2、在乙方借款期限内，如乙方出现本合同第四条第三款情形之一，甲方认为这些情形可能影响借款按期归还，则无论借款是否到期，甲方均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提前归还银行未到期借款本息；甲方也可视具体情况提前代偿未到期借款本息，在代偿后，向乙方、丙方追偿。

3、追偿权的范围包括：甲方为乙方代偿的全部款项；上述代偿款自付款之日起的利息；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实现追偿权的费用（诉讼费、律师费等）

第四条乙方的义务

1、乙方应在《借款合同》签订后三日内将《借款合同》原件送交一份给甲方留存。乙方应按《借款合同》约定的方式、时间、款项履行还款义务，并提供还款单据给甲方。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自愿接受甲方有关财务、生产经营、贷款使用情况的检查，甲方有权查询乙方在贷款行的所有借款和还款情况。

3、发生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

（1）经营机制发生变化，如实行承包、租赁、合并、分立、股份制改造、合资等；

（2）涉及重大经济纠纷、诉讼；

（3）破产、歇业、解散、被停业整顿、被吊销执照、被撤销；

（4）法人代表、住所、人事发生重大变化；

（5）经营状况恶化，或效益严重滑坡；

（6）在经营中出现违法行为。

4、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担保费，支付标准为甲方为乙方担保贷款本金的2%（月），并在甲方与贷款行签订《保证合同》之前一次缴清。

5、乙方应向甲方预交违约保证金 元，乙方若按《借款合同》的约定归还银行借款，则该保证金予以退还；反之，不予退还，甲方有权从该保证金中结算追偿费用/代偿款/违约金/赔偿金等。

6、乙方如不能按《借款合同》约定还本付息，造成甲方不能解除担保责任，从借款到期之日起，甲方按原担保费收费标准加收逾期担保费。

7、如出现甲方代偿情况，乙方应支付甲方代偿金额10%的违约金，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且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的，乙方应支付相应的赔偿金。

第五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六条甲、乙、丙各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争议，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本合同由各方签章后生效，不因《借款合同》、《保证合同》的无效而无效。

第八条本合同一式份，甲、乙、丙各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年 月 日

**经典版保证借款合同范文 第十四篇**

编号:\_\_\_\_\_\_\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_\_\_\_\_\_(借款人)性别：\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出借人)性别：\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甲方因本人生产或经营需要，向乙方申请借款，并以自有车辆作为抵押物，经当事方协商一致，乙方同意出借并签定本合同内容。

第一项 借款事项

第一条 借款内容

借款总金额：人民币 \_\_\_\_\_元，大写 \_\_\_\_\_\_\_\_\_\_\_\_\_\_\_。

借款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计 \_\_\_\_\_天。月利息 \_\_\_\_\_\_\_。

第二条 借款的支付及偿还

1. 借款的支付：借款及抵押手续办妥后，乙方将借款金额一次性支付给甲方或转入甲方账户。

2. 借款的偿还：本借款在到期日一次性还清本息。

3. 甲方可以提前还款，但必须提前15天通知乙方。

第三条 违约责任

1. 如果甲方到期不能全额偿还本借款，则从逾期之日起，对未偿还部分加收 /天的违约金，逾期超过十日的，视为甲方彻底违约，乙方可以解除本借款合同，要求甲方支付合同总借款金额20%的违约金;

第二项 抵押事项

第四条 甲方确认抵押资产为其本人所有，一切手续合法、有效，该资产在抵押前无任何经济纠纷和违法责任，否则甲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抵押物事项

1.汽车种类及牌号：\_\_\_\_\_\_\_\_\_\_\_\_\_\_\_

2.车架号：\_\_\_\_\_\_\_\_\_\_\_\_\_\_\_

3. 发动机号：\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 抵押物的保管

1. 抵押物由乙方保管,在抵押期间，乙方无偿使用该车辆，保证该车辆无任何交通事故及违章.若是由于车辆自身原因或自然损坏，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的车辆损失，免除乙方赔偿责任。

2.甲方必须连同与抵押车辆相关的钥匙、机动车登记证书、行车证、购车发票、购置税、养路费、保险单据、户口本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交由乙方或中间人保管.

第七条 抵押物的处置

1.抵押期间，甲方对抵押车辆做出的任何处置均无效。

2.甲方如不能按时还款，自逾期 天后，乙方则可以变卖抵押物以挽回损失，甲方同时签署《逾期变卖委托书》。

第八条 抵押期间，发生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提前处置抵押物

1.借款人被宣告失踪，而其财产代管人拒绝履行本合同的;

2.借款人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而监护人拒绝履行本合同的;

3.借款人死亡或宣告死亡而其财产合法继承人拒绝履行本合同的;

4.借款人不履行还款义务或有其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

5.借款人卷入或将卷入重大的诉讼或仲裁程序及其他法律纠纷，足以影响其偿债能力;

**经典版保证借款合同范文 第十五篇**

合同编号：\_\_\_\_\_\_\_\_\_

保证人：\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开户金融机构及账号：\_\_\_\_\_\_\_\_\_

债权人：\_\_\_\_\_\_\_\_\_

法定住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

编码：\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

为确保\_\_\_\_\_\_\_\_\_合同（以下称主合同）的履行，在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_\_\_\_\_\_\_\_\_愿意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债权人经审查，同意接受\_\_\_\_\_\_\_\_\_作为保证人，双方经协商一致，按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保证担保的范围

1、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利息、债务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和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_\_\_\_\_等）。

被保证的主债权种类、数额：\_\_\_\_\_\_\_\_\_。

2、合同双方对保证担保的范围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保证人应当对全部债务承担责任。

3、合同双方在保证合同中约定的保证责任范围超过法定的保证责任范围的，对保证合同的效力没有影响，但超过法定保证责任范围的部分没有强制执行的效力。保证人自愿履行的，法律不禁止；保证人在自愿履行后又反悔的，不予支持。

第二条?保证担保方式

1、本合同的保证方式为：

（1）?一般保证；

（2）连带责任保证。

2、本合同当事人对保证方式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按照连带责任保证承担保证责任。

3、保证人对主合同中的债务人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如债务人没有按主合同约定履行或者没有全部履行其债务，债权人有权直接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4、两个以上保证人对同一债务同时或者分别提供保证时，各保证人与债权人没有约定保证份额的，应当认定为连带共同保证。

5、连带共同保证的债务人在主合同规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没有履行债务的，债权人可以要求债务人履行债务，也可以要求任何一个保证人承担全部保证责任。

6、连带共同保证的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后，向债务人不能追偿的部分，由各连带保证人按其内部约定的比例分担。没有约定的，平均分担。

第三条?保证责任

1、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2、保证期间，债权人依法将主债权转让给第三人的，保证人在原保证担保的范围内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3、保证期间，债权人许可债务人转让债务的，应当取得保证人书面同意，保证人对未经其同意转让的债务，不再承担保证责任。

4、保证期间，主合同的当事人双方协议变更主合同除\_\_\_\_\_\_\_\_\_以外的其他内容，应当事先取得本合同保证人的书面同意。未经保证人书面同意的，保证人不再承担保证责任。

5、保证期间，债权人与债务人对主合同数量、价款、币种、等内容作了变动，未经保证人同意的，如果减轻债务人的债务的，保证人仍应当对变更后的合同承担保证责任；如果加重债务人的债务的，保证人对加重的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

6、债权人与债务人对主合同履行期限作了变动，未经保证人书面同意的，保证期间为原合同约定的或者法律规定的期间。

7、债权人与债务人协议变动主合同内容，但并未实际履行的，保证人仍应当承担保证责任。

8、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间，债权人未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人免除保证责任。

9、同一债权既有保证又有第三人提供物的担保的，债权人可以请求保证人或者物的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当事人对保证担保的范围或者物的担保的范围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的，承担了担保责任的担保人，可以向债务人追偿，也可以要求其他担保人清偿其应当分担的份额。

10、同一债权既有保证又有物的担保的，物的担保合同被确认无效或者被撤销，或者担保物因不可抗力的原因灭失而没有代位物的，保证人仍应当按合同的约定或者法律的规定承担保证责任。

11、债权人在主合同履行期届满后怠于行使担保物权，致使担保物的价值减少或者毁损、灭失的，视为债权人放弃部分或者全部物的担保。保证人在债权人放弃权利的范围内减轻或者免除保证责任。

第四条?保证人权利义务

1、保证期间，保证人发生机构变更、撤销或其他足以影响其保证能力的变故，保证人应提前\_\_\_\_\_\_\_\_\_天书面通知债权人，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由保证人在日之内落实为债权人所接受的新的保证人。

2、保证期间，保证人不得向第三方提供超出其自身负担能力的担保。

3、本合同的主合同既有保证又有物的担保的，保证人对物的担保以外的债权承担保证责任。债权人放弃物的担保的，保证人在债权人放弃权利的范围内免除保证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人不承担民事责任：

（1）主合同当事人双方串通，骗取保证人提供保证的；

（2）主合同债权人采取欺诈、胁迫等手段，使保证人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提供保证的。

5、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债务人追偿。

6、人民法院受理债务人破产案件后，债权人未申报债权的，保证人可以参加破产财产分配，预先行使追偿权。

7、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如再向他人提供担保，不得损害债权人的利益，并须征得债权人的同意。

第五条?债权人权利义务

1、保证期间，债权人有权对保证人的资金和财产状况进行监督，有权要求保证人提供其财务报表等资料，保证人应如实提供。

2、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债权人有权要求保证人提前承担保证责任，保证人同意提前承担保证责任：

（1）保证人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者发生其他严重违约行为；

（2）主合同履行期间，债务人死亡、宣告失踪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致使债权人债权落空，或者债务人有违约情形等。

3、在订立保证合同之前，债权人有权以债务人提供的保证人不具备清偿能力为由拒绝与其签订保证合同；但保证合同一经订立，保证人是否具有清偿能力并不影响保证合同的有效性。

第六条?保证人违约责任

2、债务人与保证人共同欺骗债权人，订立主合同和保证合同的，债权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予以撤销。因此给债权人造成损失的，由保证人与债务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第七条?保证人在此向债权人作出以下声明和保证：

1、保证人是依照\_\_\_\_\_\_\_\_\_法律正式成立及有效存在的\_\_\_\_\_\_\_\_\_，具有\_\_\_\_\_法人地位，能够以其本身名义起诉和应诉及拥有其资产和经营其现在或计划经营的业务；

2、保证人有充分的法定的权利、权力和权限签订本担保书和履行本保证书下的责任；

3、本保证书在主合同生效时同时生效，即对保证人构成合法、有效和具约束力的义务，可以按其条款付诸实施，并可以随时在\_\_\_\_\_\_\_\_\_法庭执行；

4、保证人在签署及/或履行本保证书都不会

（1）违反或触犯任何法律或条例、或保证人的章程或成立文；

（2）违反或触犯保证人签订的任何契约或协议或对保证人本身或其任何资产有约束力的文件；

（3）超越保证人保证的权限（不论是受保证人的章程或其他协议所限制的），或超越保证人董事会的权限；

<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